

002688

邵阳市志

邵阳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湖南人民出版社

邵阳市志

第五册



湖南人民出版社

A133-1

扉页题字：刘 正

邵阳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成员

顾问 周本顺 孔令志 刘中心 周泽民 朱静安 阮开全
伍魁元 陈新宪

主任 马业棣

副主任 龚佳禾 唐 琰 朱赞尧 尹文武 卢本儒 伍想德
王宽怀 萧 模 王梅初 曾令禄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马少侨 邓纯蛟 申季龙 史建章 许盛燮 李叔平
陈伯寿 易福建 罗安荣 赵龙安 段海如 姚克俭
唐光明 贾定宇 殷先业 康维新 黄民强 黄维桢
萧芳谋 龚询岳 温模健 谢光祖 颜君卿

办公室主任 王梅初 (兼)
副主任 刘志坚

《邵阳市志》总纂人员

总 纂 周泽民

第一副总纂 唐 琰

副 总 纂 (以姓氏笔划为序)

马少侨 王 林 王达群 王梅初 尹敬中 邓玉才
刘志坚 刘晨启 许盛燮 李叔平 杨当第 何玄柏
张正清 陆孝基 陈伯寿 陈建湘 赵龙安 赵烈安
姚克俭 高尔志 陶合林 黄维桢 萧 模 萧克球
曾令禄 颜君卿

《邵阳市志》审稿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 罗月林

副 组 长 阮开全 马业棣 龚佳禾

成 员 尹文武 卢本儒 唐 琰 伍想德 刘慈民 梁同庆
王宽怀

湖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审稿验收人员

胥 亚 李宏江 黄愿偿 龙举高 卢凯旋 刘恩达
朱耀一 宋斐夫 刘泰来 钟汉章 黄俊军 王志勇

邵阳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成员

顾问 周本顺 孔令志 刘中心 周泽民 朱静安 阮开全
伍魁元 陈新宪

主任 马业棣

副主任 龚佳禾 唐 琰 朱赞尧 尹文武 卢本儒 伍想德
王宽怀 萧 模 王梅初 曾令禄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马少侨 邓纯蛟 申季龙 史建章 许盛燮 李叔平
陈伯寿 易福建 罗安荣 赵龙安 段海如 姚克俭
唐光明 贾定宇 殷先业 康维新 黄民强 黄维桢
萧芳谋 龚询岳 温模健 谢光祖 颜君卿

办公室主任 王梅初 (兼)
副主任 刘志坚

《邵阳市志》总纂人员

总 纂 周泽民

第一副总纂 唐 琰

副 总 纂 (以姓氏笔划为序)

马少侨 王 林 王达群 王梅初 尹敬中 邓玉才
刘志坚 刘晨启 许盛燮 李叔平 杨当第 何玄柏
张正清 陆孝基 陈伯寿 陈建湘 赵龙安 赵烈安
姚克俭 高尔志 陶合林 黄维桢 萧 模 萧克球
曾令禄 颜君卿

《邵阳市志》审稿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 罗月林

副 组 长 阮开全 马业棣 龚佳禾

成 员 尹文武 卢本儒 唐 琰 伍想德 刘慈民 梁同庆
王宽怀

湖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审稿验收人员

胥 亚 李宏江 黄愿偿 龙举高 卢凯旋 刘恩达
朱耀一 宋斐夫 刘泰来 钟汉章 黄俊军 王志勇

邵阳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成员

顾问 周本顺 孔令志 刘中心 周泽民 朱静安 阮开全
伍魁元 陈新宪

主任 马业棣

副主任 龚佳禾 唐 琰 朱赞尧 尹文武 卢本儒 伍想德
王宽怀 萧 模 王梅初 曾令禄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马少侨 邓纯蛟 申季龙 史建章 许盛燮 李叔平
陈伯寿 易福建 罗安荣 赵龙安 段海如 姚克俭
唐光明 贾定宇 殷先业 康维新 黄民强 黄维桢
萧芳谋 龚询岳 温模健 谢光祖 颜君卿

办公室主任 王梅初 (兼)
副主任 刘志坚

《邵阳市志》总纂人员

总 纂 周泽民

第一副总纂 唐 琰

副 总 纂 (以姓氏笔划为序)

马少侨 王 林 王达群 王梅初 尹敬中 邓玉才
刘志坚 刘晨启 许盛燮 李叔平 杨当第 何玄柏
张正清 陆孝基 陈伯寿 陈建湘 赵龙安 赵烈安
姚克俭 高尔志 陶合林 黄维桢 萧 模 萧克球
曾令禄 颜君卿

《邵阳市志》审稿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 罗月林

副组长 阮开全 马业棣 龚佳禾

成 员 尹文武 卢本儒 唐 琰 伍想德 刘慈民 梁同庆
王宽怀

湖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审稿验收人员

胥 亚 李宏江 黄愿偿 龙举高 卢凯旋 刘恩达
朱耀一 宋斐夫 刘泰来 钟汉章 黄俊军 王志勇

邵阳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成员

顾问 周本顺 孔令志 刘中心 周泽民 朱静安 阮开全
伍魁元 陈新宪

主任 马业棣

副主任 龚佳禾 唐 琰 朱赞尧 尹文武 卢本儒 伍想德
王宽怀 萧 模 王梅初 曾令禄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马少侨 邓纯蛟 申季龙 史建章 许盛燮 李叔平
陈伯寿 易福建 罗安荣 赵龙安 段海如 姚克俭
唐光明 贾定宇 殷先业 康维新 黄民强 黄维桢
萧芳谋 龚询岳 温模健 谢光祖 颜君卿

办公室主任 王梅初 (兼)
副主任 刘志坚

《邵阳市志》总纂人员

总 纂 周泽民

第一副总纂 唐 琰

副 总 纂 (以姓氏笔划为序)

马少侨 王 林 王达群 王梅初 尹敬中 邓玉才
刘志坚 刘晨启 许盛燮 李叔平 杨当第 何玄柏
张正清 陆孝基 陈伯寿 陈建湘 赵龙安 赵烈安
姚克俭 高尔志 陶合林 黄维桢 萧 模 萧克球
曾令禄 颜君卿

《邵阳市志》审稿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 罗月林

副组长 阮开全 马业棣 龚佳禾

成 员 尹文武 卢本儒 唐 琰 伍想德 刘慈民 梁同庆
王宽怀

湖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审稿验收人员

胥 亚 李宏江 黄愿偿 龙举高 卢凯旋 刘恩达
朱耀一 宋斐夫 刘泰来 钟汉章 黄俊军 王志勇

本册总纂

高尔志

本册各卷编纂人员

教育志

主 编 曾建屏

副主编 萧克球 王钧

私塾	义学	书院	儒学	篇主	笔唐咏高
普	通	教	育	篇主	笔唐咏高
中等和高等	职业	专业	教育	篇主	笔萧克球
成	人	教	育	篇主	笔王 钧
教	育	行	政	篇主	笔王 钧

本卷总纂 萧克球

科学技术志

主 编 周后俊

副主编 孙金声 岳子璜

科技开发与成果	篇主	笔周后俊
科技普及与交流	篇主	笔袁 野 岳子璜
科技管理	篇主	笔周后俊

本卷总纂 邓玉才

文化志

主 编 陈伯寿

副主编 陈伯齐

本册总纂

高尔志

本册各卷编纂人员

教育志

主 编 曾建屏

副主编 萧克球 王钧

私塾	义学	书院	儒学篇	主 笔	唐咏高
普	通	教 育	篇	主 笔	唐咏高
中等和高等职业专业教育篇	主 笔	萧克球			
成 人 教 育	篇	主 笔	王 钧		
教 育 行 政	篇	主 笔	王 钧		

本 卷 总 纂 萧克球

科学技术志

主 编 周后俊

副主编 孙金声 岳子璜

科技开发与成果篇	主 笔	周后俊
科技普及与交流篇	主 笔	袁 野 岳子璜
科 技 管 理 篇	主 笔	周后俊

本 卷 总 纂 邓玉才

文化志

主 编 陈伯寿

副主编 陈伯齐

文化事业篇	主 笔	毛顺风	
文艺创作篇	主 笔	黄永和	胡晓春 陈冠雄
报纸刊物篇	主 笔	邱 刃	
广播电视篇	主 笔	萧明谦	
文物名胜篇	主 笔	高尔志	
档案事业篇	主 笔	易安国	李春佑

本 卷 总 纂 陈伯寿

卫生 体育志

主 篇 欧阳群
 副主编 范柏青 易中兴

卫 生 篇	主 笔	范柏青	
	副主笔	罗若兰	陈文钰
体 育 篇	主 笔	易中兴	

本 卷 总 纂 陆孝基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实事求是地记述邵阳市自然与社会的历史和现状，力求做到资料性、思想性和科学性的统一。

二、本志记述断限，上限始于1840年，必要时适当上溯，下限止于1990年。

三、本志记述体裁，述、记、志、传、图、表、录诸体并用，以志为主，图表随文穿插，以语体文和第三人称记述。

四、本志记述地域范围，以1990年市辖9县3区为界。鉴于新中国成立后行政区划几经变动，1986年3月撤销邵阳地区建制，实行市管县的体制，记述原则和方法为“分线记沿革，并列记机构，融合记事业，重点记城区，内容记到县”。凡记述今市辖区域内全局性的史实，1986年3月前，用“境内”概念表述，之后，则以“全市”表述。市辖东区、西区和郊区的所属范围，1949年10月建市后称“市区”；东区、西区则称“城区”，建市前均以各个历史时期的名谓表述。

五、本志篇目设计，从现代社会分工和科学分类的实际出发，坚持“类为一志”原则。前冠《总述》、《大事记》，主体部分由20卷分志组成，后殿《人物志》、《杂录》。按从自然到社会，从经济到政治的顺序排列。全志共设102篇，按篇、章、节、目层次横排竖写；以16开本，分6册出版。第一册综合类，第二册经济类（上），第三册经济类（下），第四册政治类，第五册文化类，第六册社会·人物类。

六、本志资料业经考证，一般不注明出处，引文出处在文中夹注。注释一般采用脚注。

七、本志所用宏观数据，以市统计局公布的数字为准，统计局缺数据者，则采用和有关单位共同考证后的数据。

八、本志所用计量单位、名称、符号，以国务院1984年2月颁布的法定计量单位为准，历史上使用的计量单位名称，照实记载；旧人民币值换算成新人民币值；读者不熟悉的计量单位和单位名称，第一次出现时加以说明。

九、本志时间表述，一律书写具体时间（×年×月），历史朝代和民国纪年，先书写朝代或民国年号，再括注公元纪年，新中国成立后，一律用公元纪年。

十、本志所记地名、机构、职官、党派名称等，均用当时称谓。历史地名加注今名或今属地域。各种名称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之后，可用简称。人物直呼其名，不加定语褒贬。

十一、本志《人物志》由人物传、革命烈士和英雄模范表、名人录三部分构成。其中人物传只收录已故人物。立传人物排列以卒年先后为序。革命烈士和英雄模范表只收录城区革命烈士和英雄模范。名人录只收录1991年元月尚健在的本籍各界代表性人物及长期在邵阳工作成就显著的客籍人物。

目 录

卷十六 教育志

概 述	(3)
第一篇 私塾 义学 书院 儒学	(10)
第一章 私塾 义学	(10)
第一节 私塾	(10)
第二节 义学	(12)
第二章 书院	(14)
第一节 生徒	(16)
第二节 教学与管理	(17)
第三章 儒学	(22)
第一节 学宫	(22)
第二节 生员	(23)
第三节 学官	(26)
第二篇 普通教育	(28)
第一章 学前教育	(28)
第一节 幼儿园	(28)
第二节 学前班	(35)
第二章 小学教育	(37)
第一节 教学	(46)
第二节 德育	(53)
第三节 体育 卫生	(58)
第四节 管理	(60)

附 录 学校选介	(62)
第三章 中学教育	(67)
第一节 教学	(81)
第二节 德育	(89)
第三节 体育 卫生	(95)
第四节 管理	(101)
附 录 学校选介	(102)
第三篇 中等和高等职业专业教育	(111)
第一章 中等职业专业教育	(111)
第一节 中等师范学校	(111)
第二节 职业中学	(120)
第三节 中等专业学校	(128)
第四节 技工学校	(133)
第二章 高等教育	(138)
第一节 邵阳师范专科学校	(140)
第二节 湖南大学邵阳分校	(141)
第三节 邵阳工业专科学校	(142)
第四篇 成人教育	(144)
第一章 扫盲教育	(149)
第二章 文化技术教育	(153)
第一节 农民文化技术教育	(153)
第二节 职工文化技术教育	(157)
第三节 干部文化专业教育	(161)
第四节 教师进修	(163)
第五节 跨行业成人教育	(167)
第五篇 教育行政	(172)
第一章 教育管理	(172)
第一节 机构	(172)
第二节 体制	(176)

第三节 督导	(178)
第四节 招生	(179)
第五节 业务指导	(184)
第二章 师资	(187)
第一节 来源与素质	(187)
第二节 结构与分布	(189)
第三节 考核与任用	(190)
第四节 待遇与地位	(194)
第三章 教育经费	(200)
第一节 来源	(200)
第二节 使用	(204)
第三节 管理	(206)
第四章 勤工俭学	(209)

卷十七 科学技术志

概述	(215)
第一篇 科技开发与成果	(219)
第一章 农业科技	(219)
第一节 粮油作物	(221)
第二节 园艺 蔬菜	(226)
第三节 林业	(230)
第四节 水利	(235)
第五节 畜牧 水产	(237)
第二章 工业科技	(241)
第一节 机械	(242)
第二节 纺织	(249)
第三节 化工	(250)
第四节 轻工	(254)
第五节 食品 包装	(258)

第六节 电子	(260)
第七节 冶金	(264)
第八节 建筑材料	(265)
第九节 能源	(266)
第三章 医药卫生科技	(271)
第一节 医疗技术	(272)
第二节 医药	(275)
第三节 卫生防疫	(278)
第四节 计划生育	(279)
第四章 建筑与其他科技	(280)
第一节 建筑	(280)
第二节 交通 电信	(282)
第三节 环境保护	(286)
第四节 气象预报	(288)
第五节 地质勘探	(289)
第六节 刑侦	(292)
第二篇 科技普及与交流	(293)
第一章 科普活动	(295)
第一节 科普宣传	(295)
第二节 群众性科技活动	(297)
第三节 科普创作	(302)
第二章 科技交流	(304)
第一节 学术活动	(304)
第二节 交往考察	(309)
第三章 咨询 培训	(312)
第一节 科技咨询	(312)
第二节 科技培训	(314)
第三节 农村科技示范户	(317)
第三篇 科技管理	(320)

第一章 机构 队伍	(320)
第一节 机构	(321)
第二节 科技队伍	(331)
第二章 管理	(333)
第一节 计划与经费管理	(334)
第二节 成果管理	(337)
第三节 专利管理	(340)
第四节 情报管理	(342)
第五节 科技市场管理	(344)
附录 境内 1978~1990 年度获科学技术奖励项目	(345)

卷十八 文化志

第一篇 文化事业	(375)
概述	(375)
第一章 戏剧	(379)
第一节 剧种	(380)
第二节 表演团体	(382)
第三节 演出场所	(387)
第四节 戏曲艺术教育	(388)
第五节 戏曲研究与改革	(391)
第二章 电影	(396)
第一节 放映	(396)
第二节 发行	(402)
第三节 管理	(404)
第三章 群众文化	(409)
第一节 机构	(409)
第二节 活动	(414)
第三节 挖掘整理民间艺术	(422)
第四章 图书馆藏	(427)